

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

跟進缺課學童個案的措施

2018年4月4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至3時30分

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

香港兒科基金立場書

## 1. 機構簡介

香港兒科基金是一所非牟利的專業團體創立於1994年直屬香港兒科學會成員包括兒科醫生、醫護人員、兒童工作者及社會賢達。香港兒科基金肩負起推廣兒童健康、爭取兒童權益和公眾教育的使命。通過舉辦多元活動去推動兒童健康的成長及發展。並以(一) 建立兒童醫院；(二) 制定香港兒童健康政策；(三) 成立兒童事務專員為目標。

## 2. 兒童健康

根據《〈合國兒童權利公約〉》所有18歲以下人士均被視為兒童。健康的定義是一種心理、生活、社交、情緒、行為等的良好狀態並能充分發揮個人的潛力。兒童主要分為嬰兒、兒童及青少年三階段。

## 3. 香港的現況

根據教育條例279章74條關於〈常任秘書長命令於小學或中學就學的權力〉，常任秘書長可向有關兒童的家長發出入學令，規定其安排該兒童定時就學。假如家長沒有遵守入學令 並未作出合理辯解則屬違法。一經定罪，可罰款10,000元及監禁3個月。但是在過去五年來教育局並無發出入學令，而且放棄跟進已呈報的百多名小學及初中學童失蹤的個案。

此外，在去年九月的山景邨母子雙屍案，事件中的十五歲兒子從九歲開始已沒有在上學，教育局更因「未能接觸」缺課個案 而放棄跟進。

在這個案件、及其他學生缺課和幼稚園學童虐兒事件發生後，教育局開始對缺課學童個案程序上有作出跟進。但是，教育局從未公布於年底檢討後所更新的跟進程序，令學校及社工並不知悉新機制。

## 4 跟進缺課學童個案措施的問題

## 4.1 通報機制不完善

雖然教育局將幼稚園學生缺課呈報日數與中小學看齊為 7 日，以提高校方的警覺性，協助幼稚園及早識別需要支援或可能受虐的幼童，及時介入及提供適切支援和服務。但是”如何及早察覺虐兒個案”，”幼兒受虐亦不一定缺課”，這才是問題的核心。校方有沒有足夠的支援或有關專業知識，亦未知悉新機制的運作，這是要正視的關鍵。

### 4.1.1 建議

首先，教育局公布於年底檢討後所更新的跟進程序，令學校及社工知悉新機制

其次，設立強制通報機制，要求接觸兒童的專業人士，包括醫護、社福、教育界等，如接觸懷疑虐兒個案，必須於指定時間內通報，如果故意不通報則屬犯法，有機會被罰款或判監。強制通報並不一定指報警，於建議機制下學校可向社署通報，由社署跟進。業界清楚界定多方的跟進責任，就可以避免以上存有灰色地帶的情況。

機制的完善只是第一步，只有得到落實才能起到保護幼童的作用，而能否根據機制辦事，負責執行的學校、教職員有高度責任心是關鍵。幼童的自我保護能力低，表達能力有限，即便遭遇不幸，亦不懂主動反映問題，向外界求助；尤其是受親人虐待時，往往被掩飾淡化，失救問題更嚴重。因此，校方保護幼童免受虐待的角色更重要、責任更大。希望政府可以給予清晰指引及完善的機制，真正達到及時的介入和及早的支援。

## 4.2 缺乏支援配套

現時面對跟進缺課學童個案時，所缺乏的支援配套，包括兩大方面，第一，工作量大第二人手不足。

學生輔導人員由，每周平均超時工作 11.3 小時，33%人每周工作 60 小時，工作量大加上學生問題複雜化，令輔導人員 / 社工在處理各種學生危機時感

到非常吃力，而且只能處理重大及嚴重的危機，難以為個案作深入的輔導，遑論分身處理及早預防的工作，通報後未必有適切跟進。

目前 18 班以上的學校可有一位輔導人員駐校，但班數在 17 班或以下則只可獲 0.5 輔導津貼。換言之，這些學校只能聘請半職輔導人員，或由學校及非政府組織作出補貼，以低薪聘用輔導人員，導致流失率持續偏高，嚴重影響輔導服務質素和穩定性，難以為個案作深入的跟進。

#### 4.2.1 建議

提供社工應急輔導支援：短期方面，教育局與社會福利署應合作，即時提供額外資源，協助設立學校社工機構緊急支援機制，讓幼稚園以及小學若遇到懷疑虐兒事件，或校內學生出現其他危機時，可短時間內獲得學校社工機構的支援和協助，作為暫時的應急措施。長期方面，教育局與社會福利署應提供額外資源，增加駐校輔導人員在校的數目，避免低薪聘請輔導人員，減低流失率高的情況，提升輔導服務質素（不僅限於社工，按需要及長遠發，駐校的心理醫生、護士或治療師亦可提供協助）和增加穩定性，為個案提供深入、持續和緊密跟進。

### 4.3 缺乏學生生涯規劃

學生缺於生涯規劃也可導致輟學或缺課的危機，根據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一項“輟學危機中學生，學校生活質素及需要”的研究調查指出：輟學危機的中學生會有較低的滿足感，成就感，師生關係，社群關係，機會或前途信心，而他們也會有較高的負面情緒。

雖然教育局由 14/15 學年起，每年為開設高中班級的學校提供 50 萬港生涯規劃的津貼。香港生涯規劃協會一項調查發現，雖然有 68% 受訪高中學生認為年輕人應勇於追尋夢想，但 39% 表示沒有為將來職業和前途做過準備，當中有 63% 解釋不知如何作準備，亦有 65% 受訪者認為 1) 個人能力不足、2) 學業壓力、3) 社會機會不足及 4) 教育制度局限會阻礙夢想達成。

#### 4.3.1 建議

首先，政府可以提倡教育核心以人為本，給予校園生活中不同的體驗，令學生增加愛上學的動機和發掘自己的興趣。此外，學校亦可減

輕學生的壓力例如：減少功課的數量，提供更多的升學出路給予高中學生和畢業生等等。

其次，加強中小學「生涯規劃」教育及更多教師在生涯規劃教育上受訓，更適切給予學生升學或往後的出路的不同意見，令學生有更好的準備及可以提升提升學生生活的滿足感。

## 5 總結

兒童是未來社會的資產。兒童佔現在人口 20%，但將會是我們 100%的將來。所以一個也不能少。預防勝於治療，兒童和青少年的成長和學習亦然。因此，希望以上意見政府可以參酌採行，令缺課問題可以治標也治本，給予兒童建立一個健康的成長時期！